



111 學年度苗栗縣私立巧一幼兒園招生簡章

一、依據「教育部推動及補助地方政府與私立幼兒園合作提供準公共教保服務作業要點」辦理。

二、新生登記資格

105 年 9 月 2 日至 109 年 9 月 1 日間出生者，得辦理新生登記，具下列資格者，依順位優先錄取，一般生次之：

(一)第一優先：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第 4 條規定，以下資格者併列第一優先。

1、低收入戶子女：當年度各鄉鎮市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2、中低收入戶子女：當年度各鄉鎮市公所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3、原住民族幼兒：戶口名簿記載為原住民身分。

4、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當年度縣府核發之特殊境遇家庭證明文件。

5、父母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父或母中度以上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

6、身心障礙幼兒：需經本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安置，始具優先資格。

(二)第二優先：本單位教職員子女。

(三)第三優先：本園在園生之親屬(兄弟姊妹、堂(表)兄弟姊妹)。

(四)第四優先：本園畢業生之親屬(子女、兄弟姊妹、堂(表)兄弟姊妹)。

(五)第五優先：認同本園教育理念，並於 111 年 2 月前曾至本園參觀。

以上具優先錄取資格者，於登記報名時，須檢附相關佐證文件正本(驗畢後歸還)，如登記人數超過可招收名額，以抽籤方式決定，未抽中者依抽籤順序全數列入備取名單；登記人數未滿額者，全數錄取。

三、招生人數

本園核定招收人數(2 歲-入國小前)為 180 人，扣除在園生直升人數 107 人，可招收名額共計 73 人。

(一)3 歲-入國小前：57 人。

(二)2 歲-未滿 3 歲：16 人。

四、辦理期程

(一)招生簡章公告：111 年 3 月 31 日前公告於本園網站(網址 <https://joeykid.topschool.tw/Home/Main>)。

(二)新生登記時間

1、第一階段(優先入園)：111 年 5 月 3 日上午 10 時至 5 月 3 日下午 4 時，於本園辦公室辦理登記。

2、第二階段(一般生)：111年5月4日上午10時至5月5日下午4時，於本園辦公室辦理登記。

(四)抽籤時間：111年5月6日上午10時，於本園所公開辦理抽籤，錄取名單公告於本園網站(網址 <https://joeykid.topschool.tw/Home/Main>)。

(五)錄取名單公告時間：111年5月9日上午10時，公告於本園網站(網址 <https://joeykid.topschool.tw/Home/Main>)。

(六)報到時間

1、正取生：111年5月10日上午10時至5月11日下午16時；家長應於指定時間內，親洽園所辦理報到，逾期未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本園得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

2、備取生：111年5月12日上午10時至5月13日下午16時。

(七)註冊時間：111年8月1日。

(八)開學日期：111年8月1日。

五、其他

(一)雙(多)胞胎籤卡由家長或監護人自行決定採「合併一籤」或「個別一籤」，合併一籤者，抽中者全數錄取，未抽中者全無；個別一籤者，抽中之幼兒錄取，未抽中者無；若抽中最後一個缺額者，雙(多)胞胎之其他幼兒得列入後補名單第一順位。

(二)備取生資格得保留至111年5月20日止；逾保留期限或無備取名額可備取時，若仍有缺額，則由本園自行辦理招生。

(三)已錄取幼兒因故放棄入園者，請於確認放棄一日內(遇例假日、停班或停課，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以書面或電話通知本園，並簽具放棄錄取同意書(詳附件)。

(四)109年9月2日以後出生者，於滿2歲生日當月，若本園仍有缺額始得就學。

(五)本園收費規定依苗栗縣政府核備項目及數額辦理，111年8月起，第1胎每月繳費最高不超過3,000元，第2胎每月繳費最高不超過2,000元，第3胎以上子女每月繳費最高不超過1,000元；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幼兒免費就讀，繳費差額由政府協助支付；退費規定依苗栗縣公私立幼兒園收退費辦法辦理。

六、本簡章經苗栗縣政府111年2月22日府教學前字第1110033640號函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11 學年度苗栗縣私立巧一幼兒園(準公共)放棄錄取同意書

幼生姓名		家長/監護人姓名	
委託人姓名		聯絡電話	
本人_____為幼生_____之_____ (關係)，原參加貴園優先/一般入園招生登記(正/備取)，因_____因素所致，同意放棄錄取資格，日後若有就學需求，採重新登記，特此通知。 此致 苗栗縣私立_____幼兒園			
家長/監護人/委託人簽章		幼兒園戳章	
填表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一聯 幼兒園留存

※本同意書所蒐集之個人資料，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僅為本園為招生登記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另作其他用途。

.....裁.....切.....錄.....

111 學年度苗栗縣私立巧一幼兒園(準公共)放棄錄取同意書

幼生姓名		家長/監護人姓名	
委託人姓名		聯絡電話	
本人_____為幼生_____之_____ (關係)，原參加貴園優先/一般入園招生登記(正/備取)，因_____因素所致，同意放棄錄取資格，日後若有就學需求，採重新登記，特此通知。 此致 苗栗縣私立_____幼兒園			
家長/監護人/委託人簽章		幼兒園戳章	
填表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二聯 家長留存

※本同意書所蒐集之個人資料，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僅為本園為招生登記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另作其他用途。